

# 中国人民大学 2021 年国际学生本科招生简章

## (免笔试)

### 一、招生对象

- 1、年龄原则上要求在 18 周岁到 25 周岁之间，身心健康，全日制高中毕业以上学历，持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供在华监护人的公证书；
- 2、对于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本人出生即具有外国国籍，或原为祖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后移民国外并获得外国国籍的申请人，须符合中国教育部[教外函〔2020〕12 号](#)文件的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二、申请要求

学院	申请要求						
	国际化考试					HSK 及 HSKK	英语能力证明
	SAT	IB	A-Level	ACT	UEC		
法学院 新闻学院 国际关系学院 商学院 经济学院 应用经济学院 财政金融学院	总分 1350 分(含)以上	具有 IB Diploma;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有关;至少三门 HL 课程考试成绩,总分 36 分以上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相关,其中一门课程应在 A(含)以上,另外两门课程取得 B(含)以上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相关,总成绩在 30 分(含)以上	总成绩不超过 18 点(含),经管类专业高等数学(I/II) A1(含)以上	HSK 6 级 200 分(含)以上、HSKK 高级 70 分(含)以上	IELTS 6.5(含)以上或 TOFEL 90 分(含)以上
文学院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艺术学院	总分 1100 分(含)以上	具有 IB Diploma;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有关;至少三门 HL 课程考试成绩,总分 32 分以上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相关,至少三门以上课程取得 C(含)以上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相关,总成绩在 26 分(含)以上	总成绩不超过 22 点(含)以上	HSK 5 级 200 分(含)以上、HSKK 高级 60 分(含)以上	无
其他学院	总分 1250 分(含)以上	具有 IB Diploma;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有关;至少三门 HL 课程考试成绩,总分 34 分以上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相关,至少三门以上课程取得 B(含)以上	所修课程须与申请专业相关,总成绩在 28 分(含)以上	总成绩不超过 20 点(含),经管类专业高等数学(I/II) A2(含)以上	HSK 6 级 180 分(含)以上、HSKK 高级 60 分(含)以上	

★注:

- 1、申请条件为国际化考试、HSK 及 HSKK 成绩、英语能力证明三者须同时满足上表要求。
- 2、SAT 成绩以 1600 分制为标准,2400 分制的成绩无效。
- 3、马来西亚考生如 UEC 华文成绩达到 A2(含)以上,可免交 HSK 及 HSKK 成绩。
- 4、商学院 Global BBA 英文本科项目申请条件以项目要求为准,不参照该简章要求。

### 三、申请时间

网上报名：2020年11月15日——2021年4月11日

网上审核（含复审）：2020年11月23日——2021年4月18日

纸版材料审核：2020年11月30日——2021年4月25日（寒假除外）

注：网上审核的时间包含初审不通过须重新提交信息再次审核的时间，请申请人务必提前准备好各项申请材料，以免影响报考。如超过审核截止时间，我校将不再审核再次提交的信息。鉴于疫情原因，纸版申请材料均通过邮寄形式提交，以接收日期为准，仅接收EMS和顺丰投递。

### 四、申请流程

- 1、登录我校国际学生申请系统（<https://international.ruc.edu.cn/application>），注册成功后填写报名信息、上传申请材料并缴纳报名费。报名费为800元人民币，须在网上报名信息提交成功后进行网上支付。报名费用一经缴纳不予退还；
- 2、网上报名信息审核通过后，打印《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学生来华学习申请表》并签字确认；
- 3、自行在留学生办公室网站上下载《担保书》，由担保人（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填写并签字；
- 4、待网上审核通过后，申请者需按要求将纸版的申请材料递交至留学生办公室。

### 五、申请材料

- 1、《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学生来华学习申请表》；
- 2、全日制高中学历证明文件。已经毕业的申请人须提交毕业证书复印件（原件在入学报到时审核）；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在学证明及预计毕业证明的原件或公证件，并在入学报到时提供毕业证书原件以供学校审核；
- 3、高中阶段全部课程的成绩单原件或公证件；
- 4、两封书面推荐信原件，须由推荐人签字。其中一封须为中学授课老师的推荐信；
- 5、符合免笔试要求的各项成绩单原件，其中HSK及HSKK成绩单原件须由汉考国际直接邮寄至我校，不接收学生个人提交；
- 6、《担保书》原件，模板自留学生办公室网站下载；
- 7、担保人经济能力证明（如：在职收入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或其他经济能力证明均可，其中银行存款证明须为金额3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存款时限在2021年10月以后的定期存款）；
- 8、个人简历（须含个人信息、家庭成员情况、过往生活及学习经历、参加过的社会活动等）；
- 9、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
  - ① 目前在华的申请人须提供出入境相关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 ② 有过在华学习生活经历、但目前暂不在华的申请人须提供由本国公共安全管理部門出具的无犯

罪记录证明，并在入学报到时补交由出入境相关部门出具的在华期间无犯罪记录证明；

③ 从未有过在华学习生活经历的申请人须提供由本国公共安全管理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10、护照首页复印件（护照有效期需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以后，如不符合要求请提前更换护照），目前在华的申请人还须提供所持在华有效签证的复印件；

11、根据教育部教外函〔2020〕12 号文的规定，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且出生即具有外国国籍的申请人，须向学校提交如下材料：

① 申请人出生时父母双方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以及父母目前所持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② 如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且定居外国的，须提供父母定居外国的相关证明材料；

③ 如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但长期生活在中国且无外国永居证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的相关规定，申请人需提供退出中国国籍的证明；

④ 出生即获得外国国籍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⑤ 最近四年（2017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的护照出入境签章页复印件，原件备查；

12、根据教育部教外函〔2020〕12 号文的规定，原为中国公民、后加入外国国籍的申请人，须向学校提交如下材料：

① 入籍证明；

② 申请人退出中国国籍的证明及注销原中国户籍的证明；

③ 最近四年（2017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的护照出入境签章页复印件，原件备查。

13、《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模板自留学生办公室网站下载。申请人须前往当地正规医院进行相关体格检查，并提供由医师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检查表。

#### **注意事项：**

- 所有申请材料均须为中/英文的文本，中/英文以外的文本须提供经公证的中/英文译本，不接受其他语种文件；
- 若所提交材料为公证件，须为原件，不接受公证件的复印件；
- 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人，除上述申请材料外，还须提供在华监护人的公证书原件；
- 所有申请材料一经提交不予退还；
- 学校保留要求申请人补交相关证明材料的权利。

## **六、考核与录取**

面试通知：2021 年 5 月上旬

面试时间：2021 年 5 月中旬

拟录取结果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公布，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注：**面试、录取等相关通知均需登录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查询，留学生办公室不提供其他形式的查询服务。艺术类专业申请人参加面试时，学院可能会增设专业素质的考核环节，具体要求以面试通知为准。

## 七、奖学金

### 1. 中国政府奖学金

申请人可通过中国驻所在国使领馆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一般申请的时间为每年 11 月至次年 4 月，具体安排和要求请务必提前咨询使领馆。申请人须登录“留学中国” (<https://www.campuschina.org/>) 网站注册并填写《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奖学金类别选择“Type A”并在“申请院校”一栏的第一个志愿选择“中国人民大学”。

### 2. 北京市政府外国留学生奖学金

学校为新生设立北京市政府外国留学生新生奖学金，奖学金以减免第一学年学费的形式发放。其中全额奖学金减免第一学年全额学费；半额奖学金减免第一学年半额学费。

申请人在拟录取阶段须在申请系统中提交奖学金申请，学校将根据申请过程中的考核情况综合评定最终的奖学金结果并在系统中发布。

## 八、学费标准（不含教材费，单位：人民币/每学年）

学院		学费标准
法学院 新闻学院 国际关系学院	商学院（Global BBA 除外） 经济学院、应用经济学院 财政金融学院	26000 元
艺术学院		30000 元
其他学院		24000 元

注：商学院 Global BBA 英文本科的学费标准为 36000 元/学年

## 九、医疗保险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国际学生在华学习期间必须购买中国大陆境内保险公司的来华留学综合保险。国际学生可在报到注册日当天现场购买或提前在网上自行购买。没有购买规定保险的学生，学校将不予办理入学报到手续。

## 十、住宿

我校可为国际学生新生提供的住宿包括单人间和双人间，具体住宿条件和申请要求请致电 +86-10-62516570 或邮件至 [LGIA@ruc.edu.cn](mailto:LGIA@ruc.edu.cn) 咨询。

## 十一、签证

获得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应持我校出具的录取通知书和来华学习签证申请表（JW201/202 表）到中国驻外使领馆申请 X1 签证，在抵达中国 30 天内向学校申请将 X1 签证转换成学习类居留许可。

## 十二、联系方式

电话：86-10-62512359

传真：86-10-62515343

Email: [apply@ruc.edu.cn](mailto:apply@ruc.edu.cn)

网站: <http://iso.ruc.edu.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59 号中国人民大学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108 室

邮政编码：100872

※ 考试大纲等信息请查看留学生办公室网站（<http://iso.ruc.edu.cn>），相关招生信息如有变动，请以留学生办公室公布的最新信息为准。

※ Global BBA 2021 年招生信息请登陆商学院 Global BBA 网站（<https://globalbba.rmbs.ruc.edu.cn/>）查看，不参照本简章。